

序跋集

丰收的日子

◎ 詹政伟

金卫其打算出一本散文合集《我说聊》，我当然是高兴的，虽然他一开始是写诗歌的，但我一直认为散文可能更适合他，因为他的生活，其实没有多少诗意。诗意是他硬套的，或者是别人强加给他的。还有，诗歌一直有所谓的章法，而他又是一个不喜欢章法的人。现在细想想，如果他讲章法的话，也就不可能有现在的金卫其，也许正是因为他的讨厌墨守成规，才造就了今日的金卫其。我猜测，金卫其出这本书的动机，更多的源自于对他生养他的新埭这片土地的热爱，否则，他已经出了十多本书了，似乎没有必要再出这么一本合集，因为这本书叫《我说聊》，是说他的家乡聊水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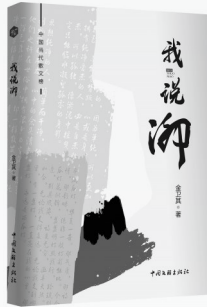
我很少看到金卫其慌张，唯独当他被人曲解或误解时，我从他的眼里看到了哀伤，看到了无助，看到了人性的丑陋，看到了普通人对人生的无奈，看到了对未来的茫然……每当这样的时刻，我往往会说，你要写，继续写，只有写，才能减轻你心中的痛苦，才能更明白一些东西，你要把好人坏人写进书里，因为文字比人生更长久。当然，作为一个写作四十多年的资深写者，我的这番话也许许许多多的文学爱好者说过，有些人听进去了，有些人没听进去。这都无所谓，有所谓的是，我说过这些话，我的内心会得到安宁。

事实上，即使我不提醒，金卫其也是会写的，在他身上，我曾经不止一次说过的话得到了充分的印证。文学是一种痼疾，只要染上了，它就在那里蛰伏着，你也不知道它什么时候会发作，但我更想说的是：文学的美好，就在于他消

融了我们日常生活的胃，而且还温暖了我们的心灵，让我们变得更成熟，也更为坚强。其实，你看他的集子里的文章，你就会明白，金卫其确实确实受了文学的庇荫，能让他有别人所没有的坚定和坚韧。

金卫其开文化公司，做出版、弄策划，搞文旅、搞研学，办书院的间隙，见缝插针地看了许多五花八门的书，其中对陆稼书的研究到了痴迷的程度，所作所为，所思所想，所言所语，均能与陆稼书沾边。他有一句话说得实在：作为新埭人，不为陆稼书的孝廉和方正做点事，说不过去。于是，他绞尽脑汁要著书立说，要建馆立舍。这样的举止，肯定有非议，有各种反对之声，好在他都一一挺了过来。这委实不易，值得尊重。

我这么说金卫其，并不是讲他的作品已经相当成熟了，实事求是地说，他的众多作品里，总归还有这样那样的缺陷与不足——技术层面，思想与精神维度，创新能力等，这些都是需要他在以后的写作中，一点一点地去提升的。我只是说，他的好多作品能默默地告诉你一些个性鲜明的东西：无数的日常生活，经过岁月的沉淀，开凿出来的诸多属于他的人生哲理，他想与人分享……这就够了，这难道不是文学的本意？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在一个几乎人人都是写手的年代，写出有品质的作品，成了一个高难度动作。我对他说过，一个人20岁写的作品和50岁写的作品，肯定是不同的，因为时代变了，人也是变化着的。文学同样也是需要与时俱进的，但时时刻刻需要向经典学习，向经典致敬。一个人不固步自封，这本身就是进步。



《我说聊》
金卫其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金卫其在一好多场合说过，文学不是他生命的全部，只是他生命的一部分，我以为很对，说文学是一个人的生命全部的话，要么假，要么作秀。我历来反对非黑即白的简单二元思维。为什么一个作家就不能是正正常常的人，非得装神弄鬼，显得比别人高大上？好像不食人间烟火一样。金卫其最为感动我的地方，就是白手起家，白地上结篱笆，靠着自身的努力达到了自己想要达到的高度，我对一切自强不息者肃然起敬。

每每金卫其若有所思地看着你的时候，我就知道，他又在琢磨什么新的东西了，我也乐意看到他的这种状态，这种若有所思的状态，我把他当作是文学的常态，写作者需要火热的生活，但更需要隐藏在火热生活背后的东西。从这个维度来讲，金卫其过的日子，其实就是丰收的日子。（本文略有删减）

芳草亭

维其有之，是以似之
——读徐永法先生词《虞美人·惜缘》

◎ 陈黎雯

虞美人·惜缘

萋萋芳草池春晓，远处炊烟袅。晨风唤起半宵眠，梦向飞鸿红豆寄云笺。
青梅竹马相思在，顾影衣裳采。与君今世续前修，石上三生牵手渡兰舟。

初读，便嗅到了浪漫的味道，如水。

再读，品味浪漫。这种浪漫完全可以比美席慕容笔下那棵痴情的、开着花的树，树的娇羞与温柔，想着要去换一眼对视时候的回眸。如酒。

林清玄说：“浪漫，就是浪费时间慢慢吃饭，浪费时间慢慢喝茶，浪费时间慢慢走，浪费时间慢慢变老。”或者，浪漫，也可以是浪费时间去慢慢品味浪漫。

首句，“萋萋芳草池春晓”，呈现在我们眼前的是一幅远离都市喧嚣，远离人声鼎沸的安静画面。萋萋芳草，小池春晓。芳草，小池，春夜都刚从酣睡中醒来，安静得如丝帛般柔软温和的时光，如如不动，静待。静待那远处的炊烟袅袅，静待那轻柔絮语的晨风。

王国维在《人间词话》有云：“昔人论诗词，有景语、情语之别，不知一切景语，皆情语也。”我们说：“景语服从于情并表现情，使景中有情，情中有景，情语待景语而厚，景语因情语而活，二者相辅相成，相互交融。”为上。讲到这里，再来看第二句“远处炊烟袅”。炊烟，虽然是景语，但却因情而活。人间烟火，给人的是家的感觉，很暖。一种生命原本最天然，本色的姿态。不论我们如何意气飞扬，如何在更迭的欲望里迷失，冲突到忘却自我，但总会有那么一天，当繁华落尽，激情亦归于平和，我们所要求的，所需要的，终不过是一碗清粥，一碟小菜。

“晨风唤起半宵眠，梦向飞鸿红豆寄云笺。”晨风是景语，但它却服从于情并表现情，由它引发出了众多元素：梦，飞鸿，红豆，寄云笺……

借一缕氤氲，触摸缥缈的梦境。梦里，所有的喜、怒、哀、怨、嗔，真真切切地让一颗凡心贪婪地眷恋着无尽的尘缘俗事，那或飞鸿往来，或寄付云笺的旧事，那一场和红豆有关的美丽过往。划重点：红豆！温庭筠说，玲珑骰子安红豆，入骨相思知不知。飞卿看到骰子上有如红

豆的颗颗红点，便已是相思深入骨髓，更何况这货真价实的红豆呢？

下片，起句“青梅竹马相思在，顾影衣裳采。”青梅竹马的画面引人遐想，就像三毛在诗中写道：“记得当年年纪小，你爱谈天我爱笑，有一回并肩坐在桃树下，风在树梢鸟在叫，不知怎么睡着了，梦里花落知多少。”

抖落流年往事，往事里，“顾影衣裳采”！其实，这里的笔墨，诗人是很含蓄的，有着一个度的把握。在那么一个花轻似梦，雨细如愁的季节里，眸华里最闪亮的美丽，承载了满满的情意！又岂会只见“裳裳之采”呢？那精致细巧的眉眼，更像一朵清丽的花，不染纤尘。

“与君今世续前修，石上三生牵手渡兰舟。”我们这一生所拥有过的，或终失去，又或求之不得。虽然，我们并不知，那与诗人相伴过最好年华的人儿，是否就是最终形影相随，同看陌上花开，同渡兰舟之人。但，是，或者不是，并不重要，不是吗？诗人在本篇的标题已经告诉我们原因了：惜缘！

珍惜所有寻常的每一个日子，让它总充满初见时种种的好！

博览群书

与古人对话



《古人的文化(精)》
沈从文 著
中国青年出版社

内容简介：本书为沈从文古代物质文化史研究随笔集，以“古代文化”为主题，本书内容涵盖古代扇子、镜子、玉石、陶瓷、玻璃、动物图案、服饰、书法等的演变和发展以及古代文人生活、百姓日常生活、文化娱乐种种方面，可以说从细节见到古代真实生活的情形。从作者谈论的物质生活样式中，可以更真切地触摸古人的生活内容和文化内涵。作者对中国古人物质生活的探寻，不喜浮华，不大而无当，无火燥之气，平和简略，从容淡定，可见出其对世间生活的深挚之情，和对文化传统的自爱之心。

书写山川，书写大地

内容简介：19岁的刘宸君永远在前往山的路上。这名年轻人称旅行为移动，称爬山为走山路，以纯粹的姿势与文字，探索世界。从印度到尼泊尔，刘宸君坦露途中的情感拉扯；受困洞穴，刘宸君怀抱恐惧又仍望向未来；而对生命、文学、爱情的省思，刘宸君更不曾停止。这一切，留存于书中的游记、诗歌、手札，让人见证一颗敏锐深沉的灵魂，也感受其坚毅与迷惘、追寻与神伤。



《我所告诉你关于那座山的一切》
刘宸君 著
九州出版社

你尽管向前走



《乘风少年的奇遇人生(精)》
(巴西)保罗·柯艾略 著
张含笑 译
台海出版社

内容简介：巴西国宝作家保罗·柯艾略的人生之书。融合作者多年亲身见闻、哲思、感悟，每一篇故事都如一颗宝石，极具寓言性和哲理性，帮助迷茫的人们找寻生活的意义。
十五岁那年，我对母亲说：“我要成为一名作家。”
“但你在生活中见过作家吗？你亲眼看到过哪位作家吗？”
“并没有，我只在照片里见过。”
“如果你都不知道什么是作家，你又怎么可以真的想要成为一名作家呢？”
为了回答母亲的问题，我踏上了一条探索之路……

何以中国，何以文明

内容简介：本书是《（新编）中国通史》纂修工程重要阶段性成果，依据《（新编）中国通史》重大历史理论问题研究报告对中华文明的阐述，按照文明成长历程，以思想文化、精神文明为主线，突出“文明地标”，凸显时代特色、世界意义，宣示中国特色文明定义，揭示中华文明生成发展的内在动力，明确中华文明的核心精神基因、现代元素和突出成就，展现中华文明和其他文明交流互动的历史真相，昭示人类文明新形态的独特品格和世界意义。



《中华文明史简明读本(上下)》
中国历史研究院 编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金睿敏 整理

方言学堂

明朝会
明天再见。

呼呼烫

很烫。

格两日感冒哩，额骨头呼呼烫，热度蛮高格。

事体

事情。

每天上班做啥事体？

直笼统

笔直：形容人体臃肿没有腰线。

伊格人是一根直肠通到底，讲闲话直笼统，勿会转弯。

苦过来

人或人家生活一直很艰难。

何格档年纪格人是苦过来格，现在生活好哩，阿要节俭点。

拎勿清

不明事理、不知世情。亦作“拎不清”。

人家格事体要伊介起劲，真是拎勿清。

拍拍满

特别满。亦作“拍满”。

篮里装了拍拍满一篮菜。

吃得开

行得通，受欢迎。

伊勒当地真吃得开，可以讲是路路通。

风凉荡荡

喻天气凉爽宜人。

再会，明朝会

红楼漫谈

湘云的憨与豪

◎ 顾跃忠



在《红楼梦》中，史湘云是一位极具特色的女性。周汝昌先生在《红楼夺目红》中这样评价湘云：她心直口快，毫不故作，摒除一切世俗的扭扭捏捏和“搔首弄姿”，开朗，爽快，大方，坦荡。只有她当得个“大”字，一个“英”字。

《红楼梦》第六十二回回目便是“憨湘云醉眠芍药茵”，一个“憨”字，即表明了作者对湘云的评价。“憨”不是“呆”，不是年幼无知，而是“天真，纯朴”，不矫揉造作。湘云的憨，既有天真烂漫的童趣，又有率真直爽的性格，更有豪情万丈的气势，是一种对生活的热爱与向往。这种憨的形象，成了《红楼梦》中一道亮丽的风景。

湘云的憨，表现在她的天真烂漫。她常常以一副天真无邪的模样出现，言谈举止间透露出孩童般的纯真。她热爱生活，嬉笑怒骂，率性而为。六十三回说湘云习憨戏异常，她也最喜武扮的，每每自己束帛带，穿折袖。

四十九回是这样描写的：“一时史湘云来了，穿着贾母与她的一件貂鼠脑袋面子大毛黑灰鼠儿子里外发烧大褂子，头上带着一顶挖云鹅黄片金

里大红猩猩毡昭君套，又围着大貂鼠风领。黛玉先笑道：‘你们瞧瞧，孙行者来。她一般的也拿着雪褂子，故意装出个小骚达子来。’湘云笑道：‘你们瞧瞧我里头打扮的。’一面说，一面脱了褂。只见她里头穿着一件半新的靠色三镶领袖秋香色盘金五色绣龙窄袖小袖掩衿银鼠短袄，里面短短的一件水红装缎狐腋褶子，腰里紧紧束着一条蝴蝶结子长穗五色宫绦，脚下也穿着麂皮小靴，越显的蜂腰猿背、鹤势螂形。众人都笑道：‘偏她只爱打扮成个小子样儿，原比她打扮女儿更俏丽了些。’”

从湘云的穿着打扮中，透露出一种憨态、一股豪气，直逼人眼目。正因为“憨”，所以她才豪情万丈、豪气冲天。

与憨相衬，湘云的豪更是让人钦佩。她不拘小节，落落大方，从不矫揉造作。

古人对湘云的豪气特别推崇。涂瀛的《红楼梦论赞》说：湘云“出而颦儿失其解，宝姐失其奸，非韵胜人，气爽人也。”“青丝拖于枕畔，白臂搁于床沿，梦态决裂，豪睡可人，至烧鹿大嚼，烟酒酣

眠，尤有千回振衣、万里濯足之概，更觉豪之豪也。不可以千古与！”

四十九回更有一连串的动作描写：“湘云忙一手夺了，掷与宝钗。”

“却被史湘云、香菱、李纨等三四个人强死强活灌了下去。”

“湘云拿着他的手强掷了个十九点出来。”

“湘云笑着，揎拳掳袖的伸手掣了一根出来。”

“湘云笑指那自行船与黛玉看，又说‘快坐上那船家去罢，别多话了。’”

“湘云拍手笑道：‘阿弥陀佛，真真好签！’”

夺、掷、灌、强掷、揎拳掳袖、伸、掣、笑指、拍手

笑语，一连串动作，凸显了湘云豁达豪爽的个性。湘云的憨让人忍俊不禁，湘云的豪让人心生敬意，湘云那憨与豪相结合的笑容，如同温暖的阳光，驱散了读者心中的阴霾。

湘云的憨与豪，是她乐观心态的显现，是她勇敢追求的写照，给我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她的形象，让我们看到了一个人格独立女性的独特魅力与坚韧品质。